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宏桥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2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031,118,20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桥控股	股票代码	0023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宏创控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蕤	李毓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开发区会仙一路南侧12号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开发区会仙一路南侧12号
传真	0543-4166066	0543-4166066
电话	0543-4166066	0543-4166066
电子信箱	xiaoxiao@hontron.com	limin@hontr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转型升级为集氧化铝、电解铝及铝深加工生产与销售于一体的“链主型龙头企业”,产品线覆盖氧化铝、电解铝及铝深加工等铝产业全链条。经过多年在铝行业的深耕细作,公司已形成显著的规模、技术、成本、市场以及协同优势。

2025年度,公司氧化铝产量2,013.78万吨,电解铝产量65.45万吨,是全球最大的电解铝生产企业之一。在技术层面,公司拥有全球首条全系列600kA特大型烟囱阳极电解槽,荣获2016年度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至今仍是全球最大的投入产业化应用的超大容量铝生产系列之一。同时,公司全部采用电流强度为400kA以上的大型烟囱阳极电解槽,在能耗、排放、智能化程度等多个方面均位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2016年、2019年、2020年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电解铝行业唯一的能效领跑者,下属电解铝智能工厂项目入选国家工信部单最级智能工厂(第一批)项目公示名单;旗下氧化铝厂入选2023年氧化铝行业能效领跑者,2024年、2025年省级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名单,能效水平领跑行业。

公司始终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坚持绿色发展道路,将降碳减排置于生产管理体系的核心位置。在国家大力推动低碳发展的背景下,公司有序开展电解铝产能向云南转移工作。通过产能转移,公司能够依托云南省丰富的水电、新能源资源优势提升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并有效满足我国南方铝消费市场的需求。2025年7月9日,公司云南绿色低碳示范产业园魏文山智铝项目顺利投产,项目集生产业升级与绿色转型,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全产业链优势和产业集群的龙头优势,锚定建设全球铝行业技术最领先、能耗最节约、环境最友好、用能最绿色的示范性项目,实现产业链的高效协同与资源优化配置,推动绿色铝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2.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氧化铝、电解铝以及铝深加工产品。氧化铝主要用于下游电解铝的冶炼,电解铝主要用于下游进一步加工为铝产品,铝深加工产品主要应用于包装、印刷、建筑装饰等领域。

铝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包括建筑、交通运输、机械、电力、家电、包装等。除了传统应用领域外,近年来汽车轻量化、新型电力系统构建、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新兴、高端领域用铝需求旺盛,对铝消费的持续增长形成了有力支撑。未来,随着“新基建”“双碳”等战略的不断推进,铝产品朝有更加广阔的应用场景及市场空间。

(二)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精准把握宏观经济复苏机遇,受益于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回升及下游需求的强劲释放,营业收入及经营利润实现稳步增长。受益于汽车轻量化、新能源建设及特高压建设等“新基建”领域的爆发式增长,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电解铝、氧化铝、铝深加工产品需求持续旺盛,订单量保持高位。

中国是全球最主要的电解铝生产国,中国电解铝产量占全球产量的50%以上。根据安泰科数据,截至2025年底,中国电解铝建成产能为4,483万吨/年,已逐步接近行业产能“天花板”,预计未来国内电解铝产量将逐步稳定在4,500万吨左右;2025年电解铝产量为4,423万吨,低于消费量约211万吨。根据安泰科预测,尽管房地产等传统板块需求萎缩,但在新兴产业的稳定增长驱动以及铝材出口支撑下,未来国内电解铝市场供给缺口将持续存在,供需紧平衡状态将维持。

面对铝产品市场价格的波动,公司凭借行业龙头地位和议价能力,产品毛利率保持在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了一体化产业链布局优势,有效平抑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此外,公司通过产能转移,优化能源供给结构,提高水电、光伏等清洁能源使用比例,优化单位能耗成本,同时也有效降低了碳排放水平,实现了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链主型龙头企业,具有全球领先的规模优势和重要的市场地位。在全产业链布局方面,公司通过高度协同的产业规划和资源整合,成功构建了“氧化铝-电解铝-铝深加工”一体化铝产业链,形成了显著的抗风险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核心竞争力,带来了产业链协同效应和市场集聚效应等良性循环。

电解铝作为铝产业链中承上启下的关键环节,不仅承载着上游氧化铝生产的价值,也连接着下游铝加工应用的需求,是整个产业链中价值最为集中的部分。电解铝是公司的核心产品,公司在全球电解铝产量上占据领先地位,2025年,公司电解铝产量65.45万吨,约占全国当年总产量4,423万吨的14.80%(数据来源:安泰科),在全球铝行业中占据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1,287,772,032.62	3,127,129,297.33	108,026,258,575.27	3.02%	2,982,041,923.56	97,962,436,67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71,106,863.72	1,959,834,348.65	42,689,915,713.30	6.75%	2,028,881,038.41	40,175,911,366.2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6,720,854,229.71	3,486,222,729.64	150,335,986,027.49	4.25%	2,687,275,652.83	129,548,500,16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63,539,928.79	-68,981,784.48	17,227,881,457.01	3.69%	-145,222,260.21	6,613,941,16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9,131,322.85	-86,259,124.77	-86,259,124.78	-327.93%	-146,573,586.52	-146,573,58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4,898,583.36	-18,128,467.45	25,281,995,450.75	-5.09%	-216,121,000.75	10,729,625,68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08	-0.0607	1.3221	3.68%	-0.1432	0.5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708	-0.0607	1.3221	3.68%	-0.1432	0.5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3%	-3.46%	35.27%	-0.64%	-8.84%	18.9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661,665,370.61	37,608,231,095.71	38,466,260,377.41	40,984,697,38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2,606,869.40	3,925,314,581.96	5,010,336,959.75	4,015,281,51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422,484.24	-65,623,635.43	-53,199,665.00	-190,985,53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8,512,869.54	4,267,316,240.24	5,922,095,547.07	5,826,973,926.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宏拓实业第一大股东,由于本公司与宏拓实业属于同一最终控制方,本次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对上述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3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8%	261,096,60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6%	40,329,135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睿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6%	28,951,900	0	不适用	0
上海久期投资有限公司-久期凯隽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19,377,970	0	不适用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稳健预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18,194,501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23%	13,978,4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其他	0.93%	10,581,677	0	不适用	0
张耀坤	境内自然人	0.76%	8,692,1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其他	0.66%	7,545,242	0	不适用	0
黄惠容	境内自然人	0.62%	7,096,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久期投资有限公司-久期凯隽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377,970.00股,合计持有19,377,970.00股。张耀坤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692,100.00股,合计持有8,692,100.00股。黄惠容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77,715.00股,个人持有3,918,885.00股,合计持有7,096,6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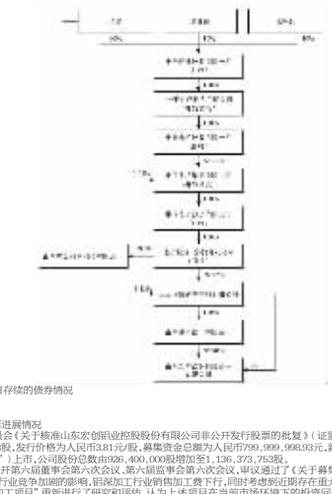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9,973,75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8.93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926,400,000股增加至1,136,373,753股。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受全球经济波动和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铝深加工行业剩余加工费下行,同时考虑到近期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安排,因此公司对“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重新进行了研究和评估,认为上述项目在当前市场环境下的投资回报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水平,是否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目前存在不确定性。鉴于此,公司将结合长远发展需求和战略规划,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状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上述项目,同时也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该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后续如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公司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变更为“云南电解铝生产项目”,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为新募投项目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人和新设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等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9,973,75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8.93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801,241.88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6,198,757.05元。前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于2023年7月13日出具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3-00013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元)
1	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	550,339,129.94
2	补充流动资金	235,859,627.11
合计		786,198,757.05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邹平宏硕铝业有限公司,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为55,033.91万元,主要用于厂房建设、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等。截至2026年3月19日,原募投项目尚未投入募集资金。

(二)原募投项目暂缓实施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暂缓实施原募投项目,主要基于以下因素:(1)市场环境变化:受全球经济波动和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铝深加工行业剩余加工费持续下行,原募投项目预期收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2)战略调整需要:需结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整体战略规划统筹资源配置;(3)投资回报考量:经重新研究和评估,认为上述项目在当前市场环境下的投资回报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水平,是否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目前存在不确定性。

注:2022年度,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追溯调整后金额。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投资者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宏桥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3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9日已通过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董事共9人,实际出席董事共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波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年度报告摘要》及《2025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时任独立董事孙楠先生、刘剑文先生、胡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同时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楠)、《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剑文)、《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胡毅)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强化生产经营管理、落实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5号)、《公司章程》及《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恪尊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6年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预计为6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收费4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收费金额150万元,信永中和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可适当调整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关联董事杨丛森先生、肖蕤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管理情况、个人履职、发展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各考核周期内的考核评价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于年度报告披露和年度绩效考核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拟为公司、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审议,由于本议案涉及董事会成员的切身利益,董事会成员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方案公告如下:

一、购买责任险的具体方案

1.投保人: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其他相关事项,以及在今后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宏桥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4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及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变更为“云南电解铝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为新募投项目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人和新设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等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9,973,75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8.93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801,241.88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6,198,757.05元。前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于2023年7月13日出具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3-00013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元)
1	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	550,339,129.94
2	补充流动资金	235,859,627.11
合计		786,198,757.05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邹平宏硕铝业有限公司,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为55,033.91万元,主要用于厂房建设、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等。截至2026年3月19日,原募投项目尚未投入募集资金。

(二)原募投项目暂缓实施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暂缓实施原募投项目,主要基于以下因素:(1)市场环境变化:受全球经济波动和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铝深加工行业剩余加工费持续下行,原募投项目预期收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2)战略调整需要:需结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整体战略规划统筹资源配置;(3)投资回报考量:经重新研究和评估,认为上述项目在当前市场环境下的投资回报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水平,是否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目前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方案

公司拟对动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原募投项目“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的募集资金57,604.94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下同)用途变更为实施募投项目“云南电解铝生产项目”。

公司拟为“云南电解铝生产项目”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新设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上述募集资金转入新设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待募集资金完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原“利用回收铝年产10万吨高精铝深加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四、新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新募投项目“云南电解铝生产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事项	内容
项目名称	云南宏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92万吨低碳铝建设项目
建设主体	云南宏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宏合”)
可研机构	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计划总投资	计划总投资1,994,607万元
项目地点	云南泸西产业园
产能规模	年产192万吨铝碳锭
建设期限	项目计划自2022年3月开工,计划建设总工期60个月,边建设边投产,目前已经建设完成的产能48万吨。
项目建设目标	1.装备精良: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装备,构造高效率、低成本的生产运行体系。 2.流程紧凑:按照有色行业的工艺流程特点,布置实现最大限度的紧凑合理。 3.绿色低碳:根据相关约定,响应匹配风、光新能源资源。 4.循环经济:以资源、能源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核心,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以“低消耗、低排放、高效率”为特征,对生产中的余热、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进行循环利用。 5.管理高效:全厂生产及运营管理全部计算机管理,实现智控一体化。 6.环境清洁:大力降低物料消耗,减少生产中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

(二)项目财务测算

根据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实现预期假设的情况下,新募投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26.61%高于原募投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2.07%),各项关键财务指标稳健,项目实施具备经济可行性。投资效益显著优于原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投资价值。

(三)项目必要性及合理性

1.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原募投项目因市场环境变化导致投资回报存在不确定性,若强行实施可能导致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低下,无法有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变更后的新募投项目投资效益显著,能够有效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契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新募投项目采用先进的600kA电解铝生产技术,全部使用水电,符合国家“双碳”战略和绿色低碳发展要求。项目建成后将有助于公司优化产业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契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

3.具备充分的技术和产能基础

新募投项目为产能置换项目,已取得云南省工信厅、山东省工信厅的公示文件,产能来源清晰合规。项目采用NEU600kA先进电解槽技术,技术成熟可靠,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五、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未来发展资回报预期,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相关决策程序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以募集资金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的基本情况

(一)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的情况说明

新募投项目“云南电解铝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外公司云南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宏桥”)的全资子公司云南宏合。为保障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使用57,604.94万元募集资金向云南宏桥提供无息借款,同时云南宏桥拟使用前述募集资金向云南宏合实缴出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借款期限自借款发放之日起至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

(二)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云南宏桥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622MA6P68929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文山州麻栗坡县南温县治柳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

法定代表人:高树佳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23日

营业期限:2019年10月23日至2049年10月22日

经营范围:铝矿砂(铝矿土)销售;铝锭、铝板、铝箔、铝带、铝制品、铝型材和氧化铝的加工及销售;货物或者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宏桥实业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总资产	2,276,674.38
净资产	180,657.08
营业收入	1,091,886.89
净利润	380,015.21

注: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云南宏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

2.云南宏合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宏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527MA6O9D831M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泸西县产业园区绿色新材料制造片区

法定代表人:焦玉刚

注册资本:1,2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年4月27日

营业期限:2021年4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铝矿砂(铝矿土)贸易;铝锭、铝板、铝箔、铝带、铝制品、铝型材和氧化铝的加工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云南宏桥持股100%。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总资产	1,527,518.33
净资产	727,637.90
营业收入	235,517.37
净利润	1,221.42

注: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云南宏合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

(三)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系为满足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建设,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云南宏合是公司全资外公司云南宏桥的全资子公司,且云南宏桥和云南宏合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均良好,履约风险可控。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

七、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云南宏桥、云南宏合拟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并分别与保荐人、新设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向全资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和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等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现行实际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